

河南中原黄金冶炼厂有限责任公司 5000/90 型 VPSA 制氧项目成套设备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次招标河南中原黄金冶炼厂有限责任公司 5000/90 型 VPSA 制氧项目成套设备已经有相关部门批准，招标人为河南中原黄金冶炼厂有限责任公司，项目资金已落实，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所需 5000/90 型 VPSA 制氧项目成套设备采购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人：河南中原黄金冶炼厂有限责任公司

2.2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集中采购招标中心

2.3 招标项目名称：河南中原黄金冶炼厂有限责任公司 5000/90 型 VPSA 制氧项目成套设备

2.4 招标编号：CNGZB-2023-609

2.5 项目地点：河南省三门峡市产业集聚区河南中原黄金冶炼厂有限责任公司

2.6 交货期：合同签订生效后 180 日内完成招标内容。（合同签订后 30 日提交土建施工图纸）。

2.7 招标范围：

产氧规模 5000Nm³/h，产品氧气纯度≥90%，供气压力 0.85MPa 的制氧成套设备。具体包括 5000/90 型 VPSA 制氧项目设计（包含建筑、设备、管道、电气等设计）、设备制造、设备正常运行所必需的设备配置、安装（包括设备、工艺管线、水电设备管线安装、仪表、自动控制系统、设备安装所需的配套材料等）、调试、培训、验收、运输、卸货、技术服务、售后服务。站外 PN1.6MPa DN300 制氧管道（材质：304）约 160 米供货和安装（配套逆止阀）。

说明：1、土建只提供土建施工图纸，土建施工由招标方负责。

2、招标方提供该项目所用的仪表风、循环冷却水、除盐水等，并将该管道铺设至站外围墙处，接口位置在设计图纸注明。

3、招标方将主电缆、光纤铺设至配电室内，并对电缆进行试验，终端连接。

2.8 项目概况：

本项目根据河南中原黄金冶炼厂有限责任公司生产状况，需新建 5000/90 型 VPSA 制氧

项目。

本项目设计生产规模：

制氧规模为 $5000\text{Nm}^3/\text{h}$ ，氧气纯度 $\geq 90\%$ （合计纯氧 $\geq 4500\text{Nm}^3/\text{h}$ ），压力 0.85MPa 。

2.9 质量标准：要求设计合理，符合现行国家有关设计规范，主体及配套设备采用当前国际领先的成熟、可靠技术，保证技术条件的严格要求；产品质量优良、节能环保，并且满足设备长期使用和维护管理需要。该产品的设计、制造和配置应达到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其性能参数、外观、操作、维修、备件和售后服务都应达到规定的要求。控制系统要做到冗余控制，确保系统的安全运行。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资质如下：

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营业执照经上一年度年检合格，并保持良好履约记录、有能力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企业；

3.2 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投标人必须具有生产、制造经验。能提供近 3 年来单套纯氧制氧规模 $\geq 4500\text{Nm}^3/\text{h}$ 的 3 套以上变压吸附制氧装置成功运行业绩，并能提供供货合同及设备最终验收的证明文件或用户使用报告；

3.3 投标人资质要求：

3.3.1 设计资质：冶金行业任一专业乙级及以上或化工石化医药行业任一专业乙级及以上；

3.3.2 施工资质：具备机电安装施工总承包贰级以上或者冶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以上资质，同时具备压力管道 GC2 及 II 类压力容器安装资质，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

3.4 项目经理要求：

3.4.1 设计项目经理应具有制氧项目设计的相关经验，需要对 VPSA 制氧技术有深入的了解，包括其工作原理、工艺流程、设备选型等，有制氧行业相关经验，对制氧市场有深入的了解，能够熟练使用相关的工程设计和项目管理软件，注重项目质量，确保设计出的制氧项目符合相关标准和规范。

3.4.2 施工项目经理应当具备建造师机电工程二级（含）以上，并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技术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应当具备中高级技术职称资格；

安全负责人：要求具有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

其他要求：投标人必须提供以上人员与投标人签订近一年的有效个人劳动合同，及社保有效证明。

3.5 投标人具有足够的自有生产流动资金，能为本项目顺利完成提供资金保证；

3.6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3.7 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未出现重大质量问题；

3.8 投标人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结果截图或打印页。

3.9 投标人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虽有查询记录但投标人已履行完毕的除外），查询结果截图或打印页。

3.10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3.11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的资质等级及业绩根据联合体分工和联合体各成员的资质等级及业绩认定。联合体成员承担同一专业工作的，按照联合体各方资质等级最低的认定其资质及业绩。联合体成员承担不同专业工作的，资质及业绩认定按照联合体协议分工各自承担工作对应专业的资质及业绩认定，联合体牵头人可为设计单位或者设备制造单位，设计方、施工方应满足 3.3 有关资质要求。

3.12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3.13 联合体成员均应具备 3.1、3.2、3.5、3.6、3.7、3.8、3.9、3.10、3.11、3.12 所要求的通用资质。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标书费：本招标文件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通过网上汇款方式购买招标文件，需用投标人单位账户汇款，不接受个人账户汇款，汇款备注中应填写报名项目名称）

4.2 报名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 16:00 时前（北京时间）登录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电子招标商务平台（<https://jzcg.chinagoldgroup.com/>）进行注册报名。新注册投标人请于电子招标商务平台下载供应商手册，按供应商手册要求流程进行注册报名（供应商手册下载位置位于首页右侧“供应商帮助中心”内）。

如注册过程存在疑问请致电王经理，联系电话：010-51323726，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电子招标商务平台相关问题请致电张经理，联系电话：010-51323713。

4.3、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报名、付款成功，经电子招标商务平台审核后投标人可在平台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2 月 2 日 13:30 时（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电子招标商务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开标时间：2024 年 2 月 2 日 13: 30 时（北京时间）。

5.3 投标人不足三家时，招标人另行组织采购。

5.4 电子招标商务平台启用 CA 证书及电子签章。各投标人请按《关于办理电子招标商务平台 CA 证书的公告》办理 CA 证书及电子签章。联系人：王经理，联系电话：010-51323726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黄金集团（上海）贸易有限公司(<http://zjmy.chinagoldgroup.com/>)、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电子招标商务平台（jzcg.chinagoldgroup.com）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机 构：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集中采购招标中心

联 系 人：周女士

电 话：010-51323732

邮 箱：zhoumhy@chinagoldgroup.com

8. 标书费及投标保证金汇款账户信息

户 名：中国黄金集团（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开 户 银 行：中国工商银行世博支行

帐 号：1001320619100020478

付款咨询联系人：杨经理

联系电话：010-51323721

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集中采购招标中心
2024 年 1 月

